



中国传媒大学 一张表数据服务平台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中传招标【2021】046 号/ZTXY-2021-F41769)

采 购 人：中国传媒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 请 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6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4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0
第七章 评审标准.....	117

第一章 邀 请 函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传媒大学委托对“一张表数据服务平台”所需的下述全部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一张表数据服务平台

项目编号：中传招标【2021】046号/ZTXY-2021-F41769

二、采购内容和预算金额：

（一）采购范围：采购人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建立一套一表通数据服务平台服务于全校师生以及职能部门，提供以人和业务为中心的数据查询、维护、使用等功能。通过服务平台汇集业务相关的各类数据资产，包括不同身份的教职工、校领导、学生、职能部门所关注的重点信息。提供数据维护、数据采集、数据填报、数据服务等功能，为采购人的考核填报、数据资产呈现、个人数据完善、数据共享服务提供有力的支撑和服务，是采购人各个部门共享和使用学校数据资产的统一入口。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要求。

（二）预算金额：人民币陆拾伍万元整（人民币 650000.00 元）。

三、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每套。

四、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和方式：

（一）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8 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

（二）获取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1112 室。

（三）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3:30—14: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七、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和磋商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1113 室。

八、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支持创新及绿色发展（不适用者除外）等政府采购政策。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凡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中国传媒大学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一号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10-65783922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12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成志凯、周姗、于海龙、鲁智慧

电 话：010-51909015

传 真：010-51909183

电子邮箱：ztxy_yewu4@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一）本项目采购人：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满足以下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1.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4. 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5.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7. 其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供应商须提供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提供的服务。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如第一章《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采购，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参与磋商活动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供应商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和条款。

（一）本磋商文件的组成：第一章~第七章以及有关技术规范。

第一章 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审标准

（二）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不清楚的地方，应立即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便及时纠正。

（三）凡获得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四）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磋商文件的解释和答疑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四、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五、报价要求

（一）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相关服务的单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三）如果涉及到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四）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六、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响应，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二）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三)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四)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

(五) 所有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文件要求的）**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无效响应处理**。

(六)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七)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七、响应文件的准备及密封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U 盘或光盘，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二)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

定代表人授权书”（请按照《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7-3 格式填写），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三）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修改无效。

（四）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六）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和密封：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竞争性磋商公告或邀请函中指定的提交文件地址。

（2）注明竞争性磋商公告或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4.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提交文件地址: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5.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八、磋商保证金

(一) 供应商应提供《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磋商保证金, 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二)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 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成交供应商擅自放弃成交的。
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

其它非现金方式。

(四)磋商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本身,接受单位为: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 保证金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

2. 根据“京财采购【2011】2882 号文件精神,磋商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五）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八条（一）、（二）、（三）项的规定，随附有效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六）联合体参加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八）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九、响应文件有效期

（一）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限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十、响应文件提交

（一）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二）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三）采购代理机构届时派专人接收响应文件。

十一、评审程序

（一）项目磋商小组将负责项目的评审工作，磋商前，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在项目评审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所有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信用情况，并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三）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一份、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本项目磋商，如供应商认为需要，可以请技术人员共同参加。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四）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

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七）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九）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十）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审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十二、成交结果通知

(一)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二)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 成交供应商被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四) 成交结果通知书是成交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成交服务费

(一)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二)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三)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差额累计法计算，下浮 25% 后收取：

服务类型 费率 成交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十四、询问、质疑

(一)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提出。

（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供应商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三）供应商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供应商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书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彩色 Pdf 版及 Word 版）。

(五)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应为书面送达到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六)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七)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八)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九) 供应商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十）质疑供应商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我公司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十一）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同第一章邀请函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联系地址：同邀请函中代理机构的联系地址。

十五、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三）磋商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书及其澄清文件、成交结果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二	一	(二)	1.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4. 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5.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7. 其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供应商须提供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提供的服务。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五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

			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二	七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u>1</u> 份，副本 <u>2</u> 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 <u>1</u> 份（U 盘或光盘，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二	七	(五)	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 无效响应处理 。
二	八	(一)	(1) 磋商保证金：预算金额的 2%。 (2)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种： 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注：无论以何种形式提交，保证金均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
二	九	(一)	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u>90</u>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	十三	(一)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无效响应条款			

(1) 不符合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应交未交或未足额缴纳有效的磋商保证金的。 (3)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6) 供应商未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响应的。 (7)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 提供虚假的资料。 (9)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10)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串通的。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不符合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 (13)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是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提供的。
废标条款
在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活动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最低数量可以为两家的除外）；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其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随着采购人信息化建设的深入推进，各个业务系统积累了大量数据。采购人前期已建设完成了校园数据平台，学校数据中心将各个业务系统的数据汇聚到一起，通过数据平台面向全校提供数据服务，初步达到了全校数据统一管理的目标。

采购人虽然在数据平台建设中初见成效，但仍然存在数据采集不全面、数据多次重复填报和数据未能深度应用等问题。如在职称评审、岗位考核、科研上报、绩效考核等重要工作过程中教师需要填写大量的表格，并且表格之间数据重复项多，导致教师感觉相同的数据要次次填、年年填。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提升学校师生的获得感，提高学校运转效率，采购人规划建设一张表数据服务平台，关注从数据生产、管理、治理直到消费使用的全生命周期。

（二）项目范围及目标

为解决师生员工反应强烈的“表格繁多、重复填报、数据使用难”等突出问题，采购人规划建设一张表数据服务平台。当有数据采集需求时，直接从“教师个人数据中心”中自动抽取数据，通过平台内置的填报模板、表格快速生成工具自动生成填报表格，从而达到减少重复填报，节省教师时间，提高填报效率。实现填写相关表格时“一次录入、共享互通、重复使用、自动填充”的目标，最终实现师生无需重复填报已有数据，切实提升全体师生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一张表数据服务平台以服务师生为宗旨，基于校级数据中心库，连接校内现有的业务系统，建立以个人和院系两个维度的数据管理服务，为个人信息填报业务和学校看板查询统计提供数据支撑；同时通过表单构建工具能够快速响应学校各类临表的数据采集。

一表通数据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旨在通过搭建系统以完善学生、教师、学校职能部门数据服务平台全流程体系，从而联系采购人数据、业务、用户三者的关系，满足数据治理、数据采集、数据报表、服务聚合等功能需求。

该系统以采购人数据资产为基础，为师生提供集中式的数据中心服务，平台建设主要包含以下几方面：

1. 数据治理：以师生以及职能部门为中心梳理现有不同来源的相关数据，摸清数据来源使用脉络，完成闭环的全域数据服务。

2. 数据维护：按权限提供数据看板。数据看板可分维度查看，根据数据字段内容按照只读、可修改、可审批修改等，支持数据按字段发起修改请求，由数据权威源审核确认。做到数据修改、审批步步留痕。

3. 数据填报与采集：以教职工聘期聘任、教职工年终考核、教职工职称申报评审、学生综合测评、教基表/高基表等具体业务为抓手，建设功能完备的数据采集与填报功能，一方面支持职能部门灵活配置、发起数据填报任务，另一方面大幅度降低师生填报负担，避免重复数据填报。提供数据采集权限管理、流程配置、报表服务、填报数据导出等相关功能。

4. 数据服务：平台中经过治理后的数据资产，应能够对外提供统一数据服务，通过开发者平台等，通过 API/视图/中间库等方式进行数据的共享、管理。

二、采购技术需求

一表通数据服务平台技术要求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数据中心				
1.	#	数据门户	(1) 数据门户首页可以设置推荐各类统计数据到首页，例如：学院教授人数，高级职称人数，讲师人数，获得国家级奖励人数等。 推荐支持设置按不同角色、部门对应不同可见范围；也可针对教职工、部门领导、校领导、学生等不同人群生成不同的首页模版。 (2) 数据门户可按照数据类别分子页面查看不同类别数据。子页面支持按照不同身份角色设置访问权限（是否可见）。数据类别包括但不限于： a. [教职工、学生] 待办信息：平台的数据待审批信息； b. [教职工、学生] 基本信息：个人基础信息； c. [教职工] 教学信息：教学授课课时、教学成果、培养学生情况等各类教学信息的汇集；	否

			d. [教职工、学生] 科研信息：科研项目、论文发表情况、专利情况等各类科研信息汇集； e. [教职工] 资产信息：个人在校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f. [教职工] 财务信息：个人在学校财务情况展示； g. [教职工] 预警信息：教师职称等预警信息； h. [学生] 学生成绩、综合评价数据。 (3) 以上要求具备无代码的功能配置能力，以实现对数据门户各类信息展现页面的灵活配置和需求变更的快速响应。	
2.	★	数据维护	(1) 师生员工对权限内数据可发起修改、补录、纠错等流程，通过流程引擎发送到相关数据管理员。 (2) 数据管理人员可审批、反馈相关数据修改、补录、纠错流程。	否
数据与系统管理				
3.	#	码表管理	系统全部的码表统一维护、支持码表授权、字段编辑、码值授权。	否
4.	#	数据标准管理	(1) 建立一张表数据标准。按照数据标准进行数据的标准入库和梳理。 (2) 一张表数据管理平台可将梳理标准入库的数据，按照不同的分类，不同的维度管理和展示，可设置字段类型，权限，样式，码表等。 (3) 对学校用户标准信息进行管理，包括将用户信息进行分类统计，将基本信息、科研信息、教学信息、其它信息在平台建立数据管理集，方便管理者维护，同时实现信息查询功能，帮助管理人员对用户信息快速定位和修改。	否
5.	★	数据字段管理	(1) 系统统一分类管理数据源，确定每个字段数据的唯一来源，与流程引擎融合，可根据不同的业务需求定制纠错审批流程，指定节点审批、管理部门或人员。 (2) 支持管理员新增或禁用维度或字段。 (3) 维度数据来源，描述数据的来源备注或其他相关信息。 (4) 维度前台呈现样式，可配置：字段、列表、小组三种维度样式。 (5) 维度的资料上传，对该维度数据的资料补充证明，可进行手动上传。 (6) 数据源对应前端表单字段类型至少支持文本、多行文本、密码、年、年月、日期、日期时间、小数、数字、部门、人员搜索、动态码表、子表、参与人、工作当量（占比）、个人	否

			分值、到账金额、排序、指导教师、上传图片、上传附件等多种类型。 (7)支持通过接口、视图等方式从数据中心中引用基础数据同步到对应字段中。	
6.	#	数据源自定义	(1)支持用户增加数据源绑定，可自定义数据源，并进行数据展示，实现一数之源，配置管理审批流程。 (2)支持构建查询、插入、更新等各种数据集；表单数据源需支持数据库、代码表等多种方式。 (3)支持包含 Oracle、MySQL、MongoDB 在内的多种关系型数据库或 NOSQL 数据源。 (4)支持配置 EXCEL 模板，通过 EXCEL 方式导入数据。	否
7.	#	组织与用户管理	(1)系统应提供对于组织架构的添加和删除管理。支持设置部门基本信息、组织架构排序、组织架构的导出。 (2)系统内各个二级单位的岗位设置、岗位人员维护，用于流程审批和权限设置中的角色需求。 (3)平台需包括多种用户以区别不同角色用户： 普通师生用户：可在平台实现数据填报，查看和维护个人数据等； 职能部门用户：在普通教师权限基础上，增加数据填报发起与管理、审核功能； 系统管理人员：可对用户、数据进行管理和配置 审核人员： 系统维护人员：维护平台功能，保障平台运行。 (4)能够自行添加用户，支持批量导入功能。 (5)提供根据用户个人信息筛选用户功能，支持多条件交叉搜索。搜索结果支持导出 EXCEL 以满足不同管理者的需求。 (6)支持多级授权，可做到部门内授权。	否
8.	#	权限管理	(1)管理员分为超级管理员和普通管理员两种。权限设置仅允许超级管理员对普通管理员进行设置。 (2)支持权限组的创建和编辑，在管理员设置的时候选择权限组时，可见权限即该组设置的权限。 (3)支持同一用户加入多个权限组，其权限为多个权限组权限的并集。 (4)支持细颗粒度的权限管理，可设置权限相应的管理范围，以便学校进行规范管理。 权限范围的细化，可指定多维度，指定多身份，指定多部门，更灵活的适应多场景的需求。	否
9.	#	平台数据	1、三级权限管理体系	否

		管理授权	支持超级管理员、二级单位管理员、办事员三级授权体系、支持把各自维度授权到二级单位自行维护和管理，并支持二级单位自行继续向下授权，以便于管理。 2、数据表、字段授权 1) 每个表可以配置多个权限组，以满足不同单位对数据表和字段的权限要求，包括不限于字段的必填、可写、隐藏、同步禁止修改、禁止修改、自主修改、修改后需审核、 2) 每个维度的数据对接业务系统后，可以按照各个二级单位的需求进行字段级别的授权。 3) 每个字段都可以单独对多个学院或是校区进行配置权限。 4) 每个字段的数据只对接一次，仅通过权限系统控制不同学院的显示样式和字段。 5) 通过简单的配置即可实现满足全校所有学院、校区的在填报样式、填报字段、填报逻辑等个性化需求。 3、维度（信息表）授权 超级管理员：可以把各个信息表授权给不同的二级管理员（部门或者校区管理员）。 二级管理员：根据所在单位需要建立本单位需要的信息填报维度、管理已有的维度信息表。 4、码表授权 超级管理员：可以统一建立码表库，为信息填报提供标准的码表库，也可以授权二级管理员进行码表管理。 二级管理员：根据所在单位需要建立本单位需要的码表、管理已有的信息填报码表。 5、表单字段修改权限 同步数据禁止修改：来自共享数据中心权威数据源的数据禁止修改； 自主修改：支持自由修改、补录非同步数据； 同步数据禁止删除：来自共享数据中心的数据项（组）禁止删除； 修改后需要审核：数据修改后须自动触发审核流程； 禁止修改：数据字段的权威数据源禁止修改。	
10.		系统设置	支持对系统基本信息进行设置。	否
数据填报中心				
11.	★	表单工具	(1) 可视化制式表单配置：支持所见即所得的方式配置填报表单，要求表单视觉样式能够达到职称评审等制式表单的视觉效果。师生填报所见表单与实际物理纸质表单效果接近一致。	否

			(2)基础控件：单行文本、多行文本、单输入框、多行输入框、整控件、小控件、单选控件、复选控件、下拉控件、图片控件、同步数据、展示数据。 (3)高级控件：人员信息(部门、人员、岗位、头像、性别、手机号等)、国家地区、处理意见、日期控件、富文本、电子签章、手写签名、二维码、动态运算控件、OCR 控件、动态转换控件、引用等。 (4)表单控件可以根据业务要求逻辑显隐其他字段、根据已填写数据自动填写其他字段、根据业务需求验证数据填写是否符合要求、根据业务要求进行运算。 (5)控件数据如有数据源需支持数据源绑定。 (6)表单支持控件级别访问权限控制(只读、可直接修改、审核修改等)。 (7)表单需支持导入、导出(pdf 等格式)，其中导出需支持管理端批量导出。 (8)表单需支持移动端页面自适应。	
12.	★	采集/填报表管理	(1)支持具有相关权限人员基于前述表单工具灵活、快速、免码配置自定制化数据采集/填报表，满足各单位在字段、码表、维度等方面统一和个性化的需求。 (2)支持对表单中字段数据源进行独立配置，绑定数据源，填报时自动带入数据源数据。 (3)支持设置字段显示隐藏、必填、选填、禁止修改、同步禁止修改、自主修改、修改后需审核、修改反馈审核、禁止添加等权限信息。 (4)可以设置表排序字段和排序规则。 (5)能够根据部门和表名关键字搜索当前部门下可见的表，每个表可以属于不同的二级分类。	否
13.	★	数据填报与采集功能	(1)所设计表单填报时根据填写人员信息自动带入已有数据源数据。 (2)支持填报中自动暂存草稿。 (3)视觉效果需与前述制式表单设计效果一致，达到纸质表单效果。 (4)支持手动发起数据同步更新表中外部数据源数据。 (5)支持填报中发起数据源修改流程(暂存，跳转到申请数据修改页面)。 (6)字段状态显示功能：通过不同颜色显示数据源不同状态：只读、可修改、修改审核中等。 (7)支持代填功能(由管理端指定代填人员，或者其它实现方式)。	否

			(8)支持填报表单导出 pdf 文件或者打印。 (9)支持采集端填报进度看板：包括填报进度、指定代填、批量导出、统计报表等功能，支持按照部门（学院、班级）分组统计填报完成情况（有多少人已经填报、多少人尚未填报、未报人员清单等）。	
14.	★	数据同步功能	(1)主动同步：支持用户主动发起数据更新请求，可以根据用户需要进行数据的全量同步、维度表（信息表）级别单个同步。 (2)自动同步：支持业务系统数据变更后自动同步。	否
15.	★	共享填报	(1)对于多人成果和团队获奖：只需团队任意成员填写一次，实现全团队成员都免填写，并可以看到自己的成果。 (2)支持部门数据填报，部门内某一成员填报后，信息可在部门所有成员间共享。 (3)支持工作当量、个人承担经费分配等数据的填写，可以通过配置实现各种验证，例如：当量分配不能超过 100%，个人承担经费之和不超过总经费。	否
16.	★	填报模版	可通过配置实现 4 种填报表单样式：支持列表、字段、表格、小组、段落填报模板。	否
17.		个人数据模版	个人数据页面，可以支持在学校一张表基础上自定义部门填报需求。设置二级单位的一级分类和二级分类以及样式。	否
18.	★	内置流程引擎	(1)支持将需要师生填报的表单（预先通过流程引擎表单设计器生成）以任务方式下发，提供填报人群选择、填报说明发布、填报表单和填报流程配置等功能。 (2)支持一级和多级审批、可以按照岗位进行审批，支持竞争、同意、驳回等场景。 (3)支持按照预设时间规则定时发起数据填报、循环发起数据填报、定时对未填报人群进行自动消息提醒催办等。 (4)可以在流程审批后进行数据推送配置、将数据同步到其他业务系统。	否
19.	★	数据审核流程	(1)用户修改数据后，指定管理员审批数据后修改生效。 (2)可以根据各自学院岗位配置，自由配置审批流程。 (3)支持按照填写用户进行批量审批，可以做到修改后和修改前数据进行对比，并标识改动字段。 (4)可对每条需要审核的内容填写意见说明，可	否

			查看用户上传的图片和 pdf 文件。 (5) 审核模式包括但不限于： 修改审核：修改后数据直接审核生效 反馈审核：修改后数据需要由数据审核员进行确认，手工去业务系统修改，反馈给用户。	
审核中心				
20.	#	申请记录	能够查看进行中和已完成的修改记录，可随时查看自己数据的变更历史。	否
21.	#	我的审核	(1) 可查看相关审核任务包括待处理、已处理。 (2) 可根据修改数据发起人的工号、姓名及所在单位、修改时间、修改维度、修改类型等待任务息进行筛选。 (3) 支持批量审批待处理任务。 (4) 审批时可查看修改前、后的数据，并对变化数据标红显示。 (5) 审核支持同意、驳回、查看附件等操作，并可输入审核意见。	否
消息中心				
22.	★	消息中心	支持流程运转产生的待办消息、审批消息、数据核对消息、站内信的统一查看和接收。	否
下载中心				
23.	★	下载中心	提供对系统内的导出成功文件、失败文件、下载文件等产生的文件统一维护管理。	否
开发者中心				
24.	★	开发者中心	(1) 第三方 API 调用 可以通过第三方开发者平台，共享数据给其他系统，共享方式包括：API、视图、中间库，进行数据 API 的授权和管理。 学校可自主根据业务需求开发第三方应用，支持查询接口调用记录，例如调用次数，失败次数。 (2) 第三方应用集成 第三方厂商开发的数据应用可以集成到个人数据服务平台，为全校用户服务。	否
数据应用中心				
25.	★	业务数据核对与填报	(1) 以业务的角度支撑用户针对数据进行核对。 (2) 针对不同的业务灵活配置填报说明、分类、维度指标等核对信息。 (3) 引导式核对模式，带给教师更优质的体验。	否

26.	★	单位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1) 支持数据查询授权设置,普通用户可以查询到被授予的权限范围内的维度信息并可以进行导入导出操作。 (2) 支持通过组织架构快速筛选人员,和通过搜索直接定位人员。 (3) 支持搜索结果导出为 Excel。 (4) 支持在数据展示页直接增删改有权限的数据内容,并且可以通过 EXCEL 导入导出,方便快捷的进行数据管理;支持对数据修改历史记录和对比查看。 (5) 高级查询可根据不同条件,选取多个维度字段进行组合查询 (6) 精确定位,并保留常用查询条件,随时按固定条件进行搜索。 (7) 提供类似在 EXCEL 配置数据图表的功能,由业务管理人员自己通过简单的配置,生成饼状图、柱状图、折线图、漏斗图、数据统计表、数据分组统计表等各类场景化的数据可视化分析图表,整个过程无需编写任何代码,无需专业人员参与。	否
数据对接				
27.	★	学生数据	(1) 学生一张表需对接 15 个表。 (2) 根据学生综合测评需求进行相关数据梳理与对接。 (3) 根据学生综合测评需求配置相关指标看板,支持自定义指标计算(字段组合计算)、统计与展示。	否
28.	★	教师数据	(1) 教师一张表需对接 20 个表。 (2) 支持教职工年终考核,聘期聘任,根据需求开发功能相关插件。	否
其它				
29.	#	系统对接要求	能够支持 CAS\LDAP 等统一身份认证协议,支持与市场主要供应商身份认证平台的对接。系统对外提供的程序调用接口符合 RESTful 及 OAuth 规范。	否
30.		安全性要求	(1) 能够提供详细的用户及管理员使用平台的登录日志与操作日志。 (2) 全系统页面使用 HTTPS,系统支持 SSL 证书。 (3) 能够实现数据内外网隔离,确保校园数据交互在内网进行数据交互,仅有前端服务器对公网提供服务。 (4) 能够提供全面的系统安全策略实施,包括系统完善的用户及权限管理、用户身份认证策略以防非法用户入侵。	否

			(5)所有在通信过程中使用的密钥、算法均支持升级，从而持续保持系统的安全性。 (6)部署方式能够支持主从及主备模式。	
31.	★	开发语言	采用 PHP、Python 或 Ruby 等语言中的一种或多种，需要对系统的保密数据进行 Zend 加密或类似加密防范系统防止 SQL 注入等的攻击机制。 （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是，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32.	★	移动端服务	系统自适应移动端，可以在微信、手机浏览器、同步实现在移动端的数据填报和查看。	否

三、集成需求

序号	内容	需求说明
1.	业务需求	1、实现“一数一源”，并通过对一张表系统数据权威源的梳理进而延申到对于学校主数据平台的数据权威源的梳理，明确数据来源、数据管理人员，最大限度的从数据源头保证数据质量。在此基础上赋予学生、教师、学校相关部门人员查看与修改与自身权限相关的各个业务相关信息数据，做到数据修改的步步留痕。通过定义每个字段的审批修改流程实现对数据质量的有序提升，提高采购人数据的准确性。 2、为师生、业务部门提供数据集中展示和查询功能，覆盖学生、教师以及学校自身各个维度的数据。通过构建以人员以及学校职能部门为核心的综合数据中心，建立对师生个人以及各职能部门相关数据的集中化、标准化、一站式地存储和展现，形成集数据展现、数据纠错反馈（经过纠错流程、由权威部门审核确认后更正）、数据集中管理、数据开放与服务为一体的良性循环体系。 教职工应可对自己的职业生涯全方位数据进行查询和分析，包括人事信息、科研信息、教学信息、资产信息、财务信息等。 学生个人数据中心需要将来自不同部门及业务系统的成绩、活动、奖惩、资助、财务等信息统一进行直观的呈现，为学生加强自我管理提供可靠便利的依赖。 职能部门相关的数据中心需要全维度的查看与管理与各个职能部门业务相关的数据信息，提高各部门的办公效率。

		3、支持相关职能部门灵活发起填报与数据采集任务，并提供相关报表、导出等功能；为师生提供统一的信息填报入口，大幅减少、避免师生重复性的数据填报工作。 4、支持向师生采集的非重复数据，补充到服务平台上构建的个人数据中心库中，减少各业务系统管理员进行数据集成的工作量，快速的完善我校数据资产。 5、提供数据开放能力，支持按字段组合服务数据条目，对外提供标准化 API 接口，提高数据资产利用率。
2.	技术需求	1、数据治理：对各学院和业务部门进行数据需求调研，梳理所有数据字段、确定其权威数据源并在系统中进行配置且集中管理，进而实现数据服务平台通过学校主数据平台与所有权威数据源所在系统的对接，全面覆盖广大师生在教务、科研、人事、研究生等多个方面的各类数据信息，避免数据重复填报。 2、数据字段维护与管理功能：包括数据码表管理、数据源管理、数据字段权限管理、审批流程配置等。 3、数据同步与导入：一表通系统的数据集成支持以下方式。 （1）对于已经集成到校级共享数据中心的数据，通过数据交换工具进行数据同步，将它们同步到平台上构建的数据中心库中。 （2）对于学校尚未建设相关业务系统，来自 EXCEL 管理的基础数据，可以通过数据导入功能进行 excel 表格形式的导入。 （3）通过发布到一站式服务大厅的各类服务、或发起任务式填报，向师生采集数据，补充到平台上构建的个人数据中心库中。 秉承“谁产生、谁负责”的原则，不管是通过何种方式采集上来的数据，均确定唯一的数据来源，做到数据产生源头确定，数据管理人员确定，最大限度的从数据源头保证数据质量。 4、与流程引擎相结合，数据错误即时反馈。数据服务平台不能替代人事、教务、科研等业务系统的权威数据地位，在实际业务中形成对来自权威数据源数据的只读式引用。通过与流程引擎相结合，当师生发现权威数据源数据不准确时，允许数据一键纠错，修正后的数据发起数据纠错流

		程，通过相关业务部门的审核确认后，才会对原有数据实现更新，保证数据管理工作高效、慎重、可控。 在平台修改数据后需由数据源指定管理员审批数据后修改生效。可以根据各自学院岗位配置，自由配置审批流程。支持按照填写用户进行批量审批，可以做到修改后和修改前数据进行对比，并标识改动字段。 5、智能填报功能。数据填写表中的字段根据业务需求基于组件配置而来，可以随时修改。可以根据业务要求逻辑显隐其他字段、根据已填写数据自动填写其他字段、根据业务需求验证数据填写是否符合要求。数据填报支持管理端看板，支持统一数据导出（word、PDF 等）、数据代填等功能。 6、数据服务能力。学校数据经治理后在该平台沉淀，能够通过配置的方式对外开放数据 API 服务，并提供 API 调用权限管理、日志查询等。 7、自主业务配置支撑。随着信息化的深入，学校业务数据的需求越来越高，例如年终考核，聘期聘任，学生综合测评等服务，要求数据的准确性以及适用性，因此建设过程中需考虑到数据的自主配置、权限配置（精准至字段级别），以便满足以上业务需求。
3.	系统需求	1、通过与学校数据中心的对接，实现对接人事、本科生教务、研究生院、科研管理、实验设备管理、财务管理、图书馆管理等业务系统数据。 支持一个维度表（信息表）对接多个不同业务系统数据。 对接平台：可以灵活选择不同的数据平台：直接对接学校数据中心、通过接口平台对接、直接对接业务系统。 对接方式：接口平台、视图、表格 数据转化：可以通过配置来转化数据格式 2、系统和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进行集成实现系统单点登录。用户首先验证用户是否通过统一身份认证，如用户没有登录则首先调整至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认证通过后返回系统主页；如用户已经登录则直接进入系统主页；进入系统后根据用户身份（组织架构）属性展示针对特定身份的页面。 3、支持学校数据能按学校数据标准进行完全共享，授权访问。

		(1) 相关人员代码、部门等代码需按学校权威数据标准进行数据集成，并能够通过视图以学校标准对外共享与交互。 (2) 关键的业务接口应按学校信息化要求可通过数据接口（如 RESTful）进行授权访问。 (3) 所有数据可通过数据库配置的只读账户进行视图查询访问，并提供视图、数据表的描述与字段说明文档。该账户应具备视图的维护权限（添加、维护、删除）。 (4) 重要的非结构化数据（PDF 文档、视频、其他文件等）可提供开放共享访问接口文档。 (5) 系统需要的其他权威数据在业务部署前，可通过学校的数据接口平台（如 RESTful）集成学校的权威数据（包括以上人员、组织、角色等数据信息）。 (6) 支持大数据日志分析数据接口。 4、响应时间： 当执行数据录入操作时应无等待时间； 日常业务操作平均响应时间<2 秒，最长响应时间<5 秒； CPU 平均负荷率： 系统稳定状态下，CPU 平均占用率<25% 系统繁忙状态下，CPU 平均占用率<75% 内存平均负荷率： 系统稳定状态，内存平均占用率<35% 系统繁忙状态，内存平均占用率<85% 并发处理： 并发处理用户不少于 2000 人。 承载用户量： 系统承载的用户数不少于 100000 人，支持同时在线用户数不少于 3000 人。 5、网络正常情况下，进入个人数据服务平台的数据填报页面（表单），时间不超过 2 秒；
--	--	--

		网络正常情况下，管理人员对数据填报的情况进行查询统计分析，时间不超过 5 秒（含复杂图表）。 用户在进行数据填报业务时，支持不少于 2000 人同时在线填写。 用户提交数据申请、或进行数据审核时，处理结果在用户端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秒。 6、 （1）要求基于 B/S 的体系结构，后台访问均基于浏览器进行。因此在浏览器兼容性方面，必须全面支持至少一款主流浏览器，如 IE 内核浏览器、Webkit 内核浏览器、Gecko 内核浏览器（例如：Firefox、Chrome、Safari、IE11、360 浏览器、百度浏览器、遨游、搜狗、猎豹等）。 （2）移动端支持 HTML5 方式，可在移动端浏览器、企业微信、校园 APP 端使用。用户通过移动端可查询数据资源使用情况；可通过移动端发起个人数据修改申请。对接通讯消息平台（实现移动消息与移动审核）； （3）深链接：可将服务入口进行拆分，支持从其他应用（如办事大厅）跳入相关服务访问； （2）要求至少支持的操作系统为 Windows、Mac、Linux 操作系统。 （3）支持完备的日志管理功能，包括系统安全日志、系统操作日志和系统运行日志，支持日志查询，支持日志文件导出。 7、遵循学校信息化标准，系统的建设必须符合和遵守学校制定的信息化相关标准要求，以便规范地进行业务数据的采集、存储、传输、应用。软件供应商应熟悉学校数据标准规范和数据接口规范，在学校标准覆盖不全的情况下，根据国家相关部门制订的标准，与学校一起升级和完善学校自己的标准。
--	--	--

四、服务要求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服务要求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1.	驻场人员要求		本项目需提供 2 名有过正式项目实施经验、经过产品和业务培训，且入职 1 年以上的项目经理及实施工程师进行驻场服务，驻校时间为 180 天。采购方根据项目情况提出驻场服务要求，中标方须无条件配合，保证项目实施工作顺	否

			利完成。	
2.	供应商服务标准		供应商承诺： （1）维护（升级）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维护（升级）期限满后，成交供应商每年按照中标金额的 10%向采购人收取服务费。 （2）保证应用系统 7*24 小时稳定运行，提供 5*8 小时无限次的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重大故障 24 小时之内排除；一般故障两个工作日内排除。 （3）提供应用系统各业务模块日常维护，保证各业务模块功能正常使用，数据准确显示。保障平台和各业务系统接口数据正常交互。 （4）标准化实施流程，要求至少每年进行一次系统巡检，并提交巡检报告，内容包括：磁盘空间、内存、CPU 使用率；网络环境检查；查看应用程序日志，查找系统异常日志；ETL 脚本执行巡检等。对用户使用的系统部署实施的应用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数据抽取服务器运行环境进行性能调优、系统诊断、系统各业务模块日常维护等工作。 （5）对第三方安全厂商漏洞扫描的中、高危漏洞，及时加固和封堵，保障网络安全。配合采购人实施本平台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相关工作。 （6）系统维护（升级）期内，能够安排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和业务支持，关键时间段提供现场技术保障和维护服务。 （7）提供集群实施服务，为采购人提供负载均衡设备联合调试。提供基于 Nginx 的软负载均衡安装维护工作。	否
3.	人员资格标准		项目经理需要有专业丰富的项目管理实施能力，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资格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高级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为保证实施连续性，项目经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更换。 提供证书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在本单位磋商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内社保缴存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是
4.	服务网络标准		在项目运行地点有服务网点，服务人员需有 5 人以上，每个服务人员至少在该网工作 3 个月以上。	否
5.	培训标准		提供不少于 2 天不少于 10 人的（ <u>一表通数据服务平台</u> ）厂商认证的工程师实操培训课程，场地、交通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否
6.	集成标准	★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日内完成基础平台的部署，提供系统并通过采购人初验，如初验确认和投标响应不一致，采购人有权以虚假应标终止合同。（提供书面承诺函）。	是
7.	安全	★	上线前，供应商必须提供部署产品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	是

	标准		部颁发的三级等保证书。（提供书面承诺函）	
8.	安全标准	★	上线前，供应商必须提供部署产品通过教育部等保测评中心三级等保测评的证明，且得分不得低于 90 分。（提供书面承诺函）	是

五、实施方案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实施标准
1.	项目实施过程控制		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坚持项目建设目标和技术路线，注重实际运行和应用的检验，严格把好项目质量。
2.	项目实施过程文档管理		提交完整的项目开发、应用开发过程文档。一般包括：项目计划、需求说明书、系统测试文档、用户手册、培训资料、系统部署手册等。
3.	项目实施组织架构		组织机构，人员分工合理。
4.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提供详细的项目计划及实施方案：准确、有效、完整的项目进度安排。
5.	项目安装过程安排		提供设备部署、安装调试、风险控制措施。
6.	项目验收安排		完成本采购人规定的开发进度，并向采购人提交开发完成的相关项目资料，及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采购人出具验收合格证书。
7.	项目培训安排		制定合理可行的培训计划，具备完备的培训课程安排，培训方案内容全面、有效。

注：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中 国 传 媒 大 学

信息系统建设采购合同

甲方单位： 中国传媒大学

乙方单位：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 同 书

中国传媒大学（甲方）_____（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项目
名称）经中国传媒大学（甲方）以_____采购文件在国内公开（公开/邀
请）招标方式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乙方）为中标人。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
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如有）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 合同总价

- 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 2) 本合同价格为包含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并包含
了货物发运到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 3) 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见《附件 1 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报价文件中报
价货物数量、价格表）。

三、 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甲方验收合格后 36 个月止。

四、 付款方式

- 1) 预付款：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凭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 2) 部署试运行完成付款：完成系统部署与详细需求调研（软件系统），核心功能试运
行上线。甲方凭项目部署与试运行状况报告、需求说明书（软件系统）和付款申请表向乙方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3) 正式上线完成付款：试运行期间问题基本修正调整完毕，经项目使用单位与最终用户验收通过后，乙方向甲方信息化处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凭项目正式上线状况报告和付款申请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4) 验收后付款：所有项目相关内容安装调试完毕并运行正常，按合同要求提交所有相关文档、项目定制开发部分代码等项目资料后，乙方向甲方信息化处提出项目验收申请，甲方信息化处组织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等职能部门人员，以及相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凭项目验收报告、付款申请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5) 项目通过验收后，乙方以银行保函形式（或以支票、电汇、银行汇票形式）向甲方提供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5%，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质保期结束后，乙方可申请退还质量保证金。

6)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除应按照甲方要求予以更换外，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等）。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户名：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五、 履约保证金及质保期

1. 乙方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以支票、电汇、银行汇票形式向甲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署前须将银行保函交到甲方。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甲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甲方可将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如果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合同以后，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甲方将有充分理由终止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4. 如乙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5. 软件质保期的期限为验收合格后 3 年，硬件质保期的期限为验收合格后 5 年，质保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双方协商另行签订保修合同。
6. 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乙方可申请退还履约保证金。

六、 合同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据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 1、 “项目”指 XXXXX。
- 2、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
- 3、 “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 4、 “合同货物”指《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同报价文件中报价货物数量、价格表，下同）中所规定的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内容。
- 5、 “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 “检验”指甲方收货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货物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 7、 “验收证书”指检验完成后由合同双方签署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 8、 “技术资料”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货物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和 / 或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
- 9、 “质保期”指自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乙方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合同货物正常运行的时期。
- 10、 “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 11、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约的有关规定。
- 12、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 详见货物一览表（货物名称），即《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同采购文件中采购货物数量、价格表）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

务。

七、 交货

1、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A、 不含安装调试的货物。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经甲方核对无误，双方签署收货单后为交货完毕。收货单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交货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B、 含安装调试的货物，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经甲方核对无误。乙方和甲方签署收货单，收货单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后以验收单为交货完毕。

C、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2、 交付日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乙方完成供货，30 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集成、调试工作，达到甲方使用要求。

3、 运输方式：_____。

4、 交货（安装、调试、服务）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 1 号。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将所有设备运送至指定地点并进行安装、调试，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包括纸质及电子版式并可供阅读。如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当同时交付该软件的源代码。

八、 包装和标记

1、 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2、 下列资料包装在合同货物的包装箱中：

- 1) 装箱单
- 2) 合同货物数量和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
- 3) 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它必要的技术资料

3、 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

管不良等任何乙方原因，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 质量标准和检验

1、 本项目交付前，乙方应当对本合同项下硬件设备、材料、软件系统等进行检验和测试；甲方可根据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检测资质和测评能力的第三方对乙方交付的信息系统进行软件测评或安全测评。如有缺陷，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2、 本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后应当进行为期[60]日的试运行。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的，乙方应当及时排除并承担相应的费用。信息系统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全部建成，经试运行达到设计要求并经甲方认可后视为竣工。

3、 本项目竣工后，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有关的测试报告、试运行报告、操作手册、用户手册等）和竣工报告，并协助甲方进行验收。

4、 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法手续取得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及同类产品的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等现行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标准要求。

5、 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报价货物清单、技术要求和供货》部分中的规定及报价文件中《报价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相一致。若无相应技术规范，合同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部颁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要求。

6、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或与甲方协商一致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或分包给其它供应商履行（如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进口代理由中国传媒大学指定），且合同的主体或关键性工作必须由乙方亲自完成。

7、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8、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

9、 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采用现场交货方式的，检验在交货地点进行。开箱检验的时间不迟于交货日期后三十

日。

10、开箱检验时双方应派员参加，并签署验收证书，以此作为双方确定责任的依据。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三日内到现场参加开箱检验，否则乙方应承认甲方的检验结果。

11、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质量、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补足或更换的货物应在签署货损证明之日起十日内运达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是清晰的、正确的、完整的。甲方在清点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时如发现缺失，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予以补足。

13、在双方签署验收证书后三十日内，如果甲方发现货物内在的、非显而易见的损坏，或者货物的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者在货物质保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甲方应在发现该情况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十日内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 培训

1、 乙方承诺按照以下规定为甲方提供免费技术培训。

- 1) 培训时间：甲方指定时间
- 2) 培训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1号中国传媒大学
- 3) 参加人员和人数：甲方指定人数
- 4) 培训标准和要求：提供不少于3天不少于10人的原厂商认证的工程师安装配置等实操培训课程

2、 乙方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十一、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甲方签署验收证书之日起36个月（其中硬件为60个月）。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

2、 乙方承诺在合同货物的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

提供此项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7 天* 24 小时。

3、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提供原厂故障应急响应服务, 保证系统故障恢复时间在 1 小时以内。

4、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12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 乙方应 24 小时内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 乙方应负责赔偿。

5、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4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 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 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 乙方应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和损坏的货物硬件或软件, 使合同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 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内, 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 而造成本合同货物不得不停止运行, 货物保修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 乙方应负责赔偿。

8、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 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货物的维修服务, 并保证为甲方提供优惠价格, 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优惠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货物和相关配件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

9、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 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提供电话支持、远程支持并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迅速排除货物故障。

10、 乙方若有其它售后事宜由 《附件二：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 约定。

十二、 违约责任

1、 如果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要求交付合同货物和提供服务; 或乙方在收到甲方要求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通知后十日内或在乙方签署货损证明后十日内没有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交货仍不符合要求; 或乙方未按招标要求使用原材料; 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 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 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第_____种方式(可多选)承担赔偿责任:

1) 在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

成的一切损失。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货物的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3)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由甲方决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4)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的全部价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甲方为保护货物所支出的其它必要费用。

5)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此时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十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3、延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向甲方交货时,则每逾期 1 天,乙方应按逾期交货货物价款总值的 (0.15) % 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乙方交货的责任。

2) 如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2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甲方偿付全部货款 (5) % 的违约金。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4、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任何有期限限制的义务的,每逾期 1 天,应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15) %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 (含本数),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乙方保证其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合同所需的相关资质。若不具备资质或资质有瑕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5) % 的违约金。

6、如乙方提交的产品在调试完成后一个月内仍不能正常上线使用或未能满足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的功能,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7、乙方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

意，乙方不得将相关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违反本条保密约定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本条约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8、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在 20 日内进行整改，到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9、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向甲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违约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时予以扣除。

10、乙方基于本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本合同所约定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直接经济利益的减损、可得利益损失、甲方支付的调查取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审计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或保全担保保险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执行费、差旅费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全部损失及费用。

11、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当自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基于本合同所取得的全部款项全额退还甲方。

12、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免除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十三、 不可抗力

如由于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战争、恐怖事件、大规模流行性疫病、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动、网络安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受影响方应立即以最可能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应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 20 日内，提出事件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因该等情形的发生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所受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不可抗力的影响持续超过 20 日（含本数）的，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合同。

十四、 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以下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

使用以下账号。乙方下述信息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下述银行账户付款的，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在合同期限内该账号注销或其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进行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中国传媒大学 联系人：_____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1号 邮 编：100024
电话：010-6577??? 传 真：010-6577???
电子邮件：_____

乙方：_____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因需要电子版合同，请务必填报）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行号：_____

乙方上述信息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银行账户付款的，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在合同期限内该账号注销或其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进行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五、 知识产权和保密条款

1、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2、 甲方拥有本项目信息系统中全部数据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因履行本合同所开发软件及相关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甲方/乙方/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3、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4、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5、 保密条款如果和《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有冲突,则以《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为准。

6、 政府采购合同需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其中合同名称、规格、型号、单价及合同金额等内容不得作为商业秘密。合同中涉及个人隐私的姓名、联系方式等内容如在签订合同时不特别提出将视同权利人同意对外公开。

7、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专有信息,也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如乙方实施侵害他人专有信息及知识产权的行为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8、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本合同履行完后,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关于因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甲方信息。乙方因服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传真、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9、 乙方及其人员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被更换,应当向甲方移交所有自己掌握的关于甲方的信息,包含乙方直接或间接获得的涉及甲方的图像、图纸、文档、记录、笔记、提纲、数据、模型、样品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10、 乙方须对其工作人员的泄密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违反本条保密约定,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本条约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十六、 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1、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 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4、 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十七、 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的。

2、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 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八、 权利的保留

1、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 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 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 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 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 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 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同时, 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 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 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3、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 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 双方同意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九、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 则双方同意在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 除了讼争问题外, 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二十、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 如果甲方需追加与本合同相同的标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乙方可与甲方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的百分之十。

2、 对本合同的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3、 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若甲方发生延伸审计,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接受相关方的检查。

二十一、 合同的生效

-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二、 其它约定事项

- 1、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 2、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3、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 4、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的一份合同散装不能装订以便于扫描，甲方其它合同需要胶装）。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货物数量、价格表）

（1）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包括：☐ 硬件采购；☐ 软件采购；☐ 信息系统设计；☒ 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 技术服务；☐ 其他服务：_____。

一、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厂商	类型	数量	单价	分项总价	备注
1.	XXX 软件			软件	1	00.00	00.00	
2.	XXX 设备			设备	1	00.00	00.00	
3.	XXX 系统			系统	1	00.00	00.00	
4.	XXX 服务			服务	1	00.00	00.00	
投标/报价总价							00.00 元 XXX 元整	

注：为便于固定资产登记，型号和规格中主要参数需详尽；服务类合同应注明服务的具体事项

二、硬件技术指标要求（同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要求）

(1) XXX 设备

[illegible]

(2) XXX 设备 (根据需要自行增删)

三、软件系统技术指标要求（同投标/报价文件中技术指标要求）

1、功能指标

（1）XXX 软件/系统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2		
3		
4		
5		

（2）XXX 软件/系统（根据需要自行增删）

2、集成指标

序号	集成项	集成功能说明
1	统一身份认证	需细化至字段
2	人员等数据集成	需细化至字段
3	XXX（第三方）集成	需细化至字段
4		
5		

3、信息系统通用技术指标

为配合学校“一个号”，“一张表”，“一个图”等顶层设计与管理，实现全面的数据共享与授权访问，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相关信息化应用系统应满足下列对接集成等技术与安全要求：

基础性要求：

1. 系统设计样式应遵照与符合《中国传媒大学 VI 手册》。
2. 软件建设方案中应包含硬件技术需求（CPU、内存、存储、其他非专用硬件、机柜空间等）。

第三方集成要求：

1. 移动入口：存在面向师生服务时应提供必要的移动入口（HTML5、小程序等）或接口支持以下对接方式，相关功能应在“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技术指标要求中进行说明。

（1）支持单点登录认证平台集成后，无缝对接学校中传APP、企业微信工作台等移动应用入口。（2）通讯消息平台（实现移动消息与移动审核）等基础平台进行对接；（3）深链接：可将服务入口进行拆分，支持从其他应用（如办事大厅）跳入相关服务访问；（4）与学校支付平台对接（可选）。

2. 集成“一个号”可使用校园网统一身份进行单点认证登录（参考《中国传媒大学单点登录认证接入技术文档》），与学校接口平台实现组织机构与人员信息同步。

a) 系统默认登录入口应使用统一身份进行单点认证登录，可保留第二登录入口用于管理或维护人员登录。统一身份认证集成方式使用标准的 CAS接口，通过在应用系统配置相关校园网CAS服务器地址参数实现。

b) 人员数据同步应支持与学校接口平台的人员的自动、手工、半自动（例如，业务系统可追加账号、组织、角色等信息）映射同步；同步时间可实现每天定时自动同步，也可以手工进行触发更新，保证系统数据与学校数据平台的一致性。管理后台支持同步任务的维护，可进行任务的暂停或启用等操作。

c) 存在的人脸数据应和学校人脸数据平台进行对接。

3. 系统架构应按松耦合模式设计，提供相关开放接口并可以与学校平台对接。

a) 支持与档案系统、电子签章等学校基础接口平台进行对接。

b) 如使用地图功能“一个图”进行学校地图的共享访问，相关地图引擎的图层数据支持开放导入与导出，并支持与学校的地理信息平台进行共享交互。（可选）

4. 支持学校“一张表”设计架构，其数据能按学校数据标准进行完全共享，授权访问。

a) 相关人员代码、部门等代码需按学校权威数据标准进行数据集成，并能够通过视图以学校标准对外共享与交互。

b) 关键的业务接口应按学校信息化要求可通过数据接口（如RESTful）进行授权访问。

c) 所有数据可通过数据库配置的只读账户进行视图查询访问，并提供视图、数据表的描述与字段说明文档。该账户应具备视图的维护权限（添加、维护、删除）。

d) 重要的非结构化数据（PDF文档、视频、其他文件等）可提供开放共享访问接口文档。

e) 系统需要的其他权威数据在业务部署前，可通过学校的数据接口平台（如 RESTful）集成学校的权威数据（包括以上人员、组织、角色等数据信息）。

相关第三方集成项目应在“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的集成指标中进行说明，并作为验收依据。

安全类要求：

1. 应用系统应提交等级保护定级报告，参考国家《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完成定级、测评等相关流程工作。

a) 重要应用系统应参考等保二级系统要求，支持用户重要行为（登录、删改等）的审计日志记录，

b) 二级含二级以上系统的测评的建设预算中应列入等保测评相关费用。

c) 移动应用建设应参考“教技司[2019]265号-教育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高等院校管理服务类教育移动应用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相关工作内容要求。

2. 外网安全应遵照教育部管理要求，支持“一键断网”等安全防护手段，避免建设双非（非本校服务器、本校域名）系统。

a) 使用 <http://xxx.cuc.edu.cn> 独立域名的公共信息服务，应部署在学校网站群平台；独立应用系统的网页入口应部署在校内。

b) 应用系统原则上不直接开放外网，可通过webvpn进行外网登录后访问。

c) 特殊原因需要采用外部云服务的，仅允许采购SaaS云服务。云服务商应提供网站ICP备案证明、等保备案证明复印件及测评报告关键页复印件。云服务方应参考等保2.0要求，作为SaaS责任主体完成测评工作。外部云服务应不使用中国传媒大学LOGO，原则上不设立独立站点，不使用<http://cuc.xxx.yyy.cn> 等独立域名部署。

d) 校内系统的用户移动端入口地址应通过独立端口进行发布，不应具备公共信息页面，应仅允许移动端（微信等）登录后访问。管理信息页面入口地址应不对Internet公布。移动互联应用（APP）需按照等保2.0要求完成测评工作，并按《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引导规范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有序健康发展的意见》完成审核和教育业务备案工作。

3. 支持大数据日志分析数据接口。

4. 系统运维服务期内应支持大小版本升级。应用系统的后续二期、三期阶段建设时应支持系统升级，将应用功能与数据无缝升级至最新版本。为此平台进行二次开发的代码应与主系统进行分离，便于主版本同步升级。

5. 系统升级时，需要将原有系统数据进行迁移，原系统不再提供对外服务。

乙方与甲方结束合作后，系统中所存放的数据为学校资产，乙方应按学校要求的数据格式进行导出，将系统中的数据资产完整移交学校。

验收时乙方应提供完整的用户手册、管理员手册、部署手册。其中部署手册中应包括上述的系统拓扑图（IP/域名/端口等）、数据同步文档、对外接口文档、数据库表格描述文档内容，对“附件一：合同货物清单”中的功能指标和集成指标进行完成度评估，作为验收依据。

四、服务指标要求（同投标/报价文件中技术指标要求）

(1) XXX 服务

[illegible]

(2) XXX 服务 (根据需要自行增删)

附件二：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

根据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货物及服务的要求, 我公司针对项目售后服务部分郑重承诺如下:

1、技术要求中有具体服务要求的, 按设备配置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提供服务承诺。

2、质保服务要求: 软件产品质保期为安装验收合格后 3 年, 质保期内包括系统大、小版本升级、远程诊断、系统管理咨询、二次开发技术支持等服务。硬件产品质保期为安装验收合格后 5 年。

3、提供完善的系统文档, 包括系统白皮书、系统安装手册、用户使用手册、系统接口技术说明文档、操作视频等资料。提供系统安装部署、各项功能使用、系统维护及模板制作等培训, 使校方人员能独立操作、维护、管理系统, 确保系统正常安全运行。提供二次开发培训与技术支持服务, 使用户可在系统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

6、保证原厂提供项目实施及技术维护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的即时电话、邮件等服务, 若远程不能解决问题时, 提供上门服务。

服务期限	服务承诺
免费维护期内	• 7×24 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 根据用户所购买系统的保修级别提供所承诺的相应服务; • 现场的技术支持及系统维护; • 远程系统维护; • 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提供技术支持; • 系统升级及文档的更新;
免费维护期后	• 远程系统维护; • 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提供技术支持; • 如用户需要长期的现场技术服务, 公司将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用户提供系统维护服务。

名称 (盖公章):

XXXXXX公司

日 期 : 年 月 日

中国传媒大学采购廉政责任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有关规定，圆满地完成中国传媒大学招标工作，防止腐败现象和不廉洁行为发生，特签订廉政责任书。

在招标工作中，招标人和中标人应遵守如下规定：

（一）双方责任：

1、双方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相关规定。

2、双方应认真执行采购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除非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有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采购管理规章制度的不正当交易。

4、双方如发现他方在业务活动中有不廉洁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并督促其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二）招标人：

1、严格执行招标工作有关规定，严格履行招标工作程序；

2、不得向投标人泄露标底情况；

3、不得在中标人报销费用、索要钱物、接受妨碍公正廉洁履行公务的吃请和其他消费活动；

4、不得接受中标人提供的住房装修、赞助子女学费、以考察为名的旅游活动等；

5、不得以回扣和中介费等形式搞创收，设立小金库、增加承包额等，坚持“收支两条线”，按学校财务管理规定办理；

招标人违反规定，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党纪政纪处理。

（三）中标人：

1、不得对招标人工作人员请客、送礼、行贿；

2、不得为招标人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装修住房、赞助子女学费、组织以考察为名的旅游和消费活动等；

3、不得给招标人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回扣和中介费。

中标人违反规定，若发生在招标过程中，立即取消中标资格；若发生在招标之后，经学校廉政领导小组研究，根据情节轻重，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款。

中标单位	项目所在单位	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1. 供应商应当严格按照以下《附件目录》的顺序填写和提交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由于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者查找不到有效文件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明确填写。

3. 响应文件应当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得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以填的项应当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真实有效、信息准确，否则将有可能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按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签字、盖章，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6. 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审查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能力。

7.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存，概不退还。

8. 全部文件应当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二、附件目录

附件1——响应函（格式）

附件2——磋商一览表

附件3——分项报价表

附件4——采购需求偏离表

附件5——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6——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附件7——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7-9 磋商保证金

7-10 供应商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7-11 中小企业材料

7-12 联合协议(以联合体形式进行响应的,须提交联合协议)

附件8——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附件9——类似项目业绩

附件10——项目组人员

附件11——服务方案及承诺

附件12——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13——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14——退磋商保证金格式

附件1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附件16——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备注：附件6、附件15-16，如不适用，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

的有关的采购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_份。

我公司以_____形式出具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采购过程中或者在获得成交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成交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还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料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保证在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我方不是为此采购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招标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我方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5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6. 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

8.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供应商银行行号_____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2 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总价（人民币/元）	交付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自行编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附件 4 采购需求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和服务条款与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采购需求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磋商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规格	响应文件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磋商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质条件、保证金、付款条件等。

附件6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号合同履约保函

致：（买方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你方（受益人）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向你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担保金额），即相当于合同年度检测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在保函有效期内，如果申请人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上述合同规定履行该义务，我行保证在收到你方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和所附的下述违约证明文件后，依本保函规定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担保金额的款项：

（1）表明你方同申请人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的来往函件或其他文件；或

（2）合同规定的仲裁机构或司法机构出具的裁定或判决申请人承担赔偿金额的法律文件。

2. 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申请人或我行已向你方支付的金额自动做相应递减；

3. 本保函在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至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后无论你方是否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行，本保函均自动失效。

4.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

6. 本保函未经本行同意不得转让。

7. 要求支付的通知书及所附证明文件须亲自递交或以挂号邮件形式寄至我行。

8.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公 章：_____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7-9 磋商保证金

7-10 供应商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7-11 中小企业材料

7-12 联合协议（以联合体形式进行响应的，须提交联合协议）

附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是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事业单位法人，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3. 非法人企业，可提供经有权机关有效查验的其他资格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附件 7-2 税务登记证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姓名: _____)(身份证号: _____)系(单位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在参与的(项目名称: _____)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
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_____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三)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说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附注）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本单位公章)

说明：

1. 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本项目报名截止日前 3 个月内，银行为供应商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供应商可提交验资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 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验资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可以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但资信证明中仅说明供应商的开户情况、存款情况的，该资信证明无效。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递交响应文件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递交响应文件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须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

与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2）供应商相关人员一览表

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下列人员存在利害关系	
1	(姓名、身份证号)
...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人员，请填写“无”。

注 2：利害关系指存在下列之一情况的：

-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3）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http://qyxy.baic.gov.cn/>）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结果，
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7-9 磋商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磋商保证金收据或者有效的汇款凭证/缴纳磋商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截图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7-10 供应商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我单位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遵守《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工作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相关要求。

我单位于 2021 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磋商活动。

我单位承诺在磋商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我单位所派人员均为身体健康人员。后附：北京健康宝截图。
2. 我单位保证做好投标前期的各项准备工作，提前 20 分钟到达投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的时间拖延，造成人员密集接触。
3. 参与磋商活动人员配合贵公司的工作人员进行体温监测和人员信息登记。对于有发烧、发热、咳嗽等症状以及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磋商现场。
4. 参加开标的工作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听从贵公司工作人员的引导。
5. 磋商结束后，我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公共区域内停留。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北京健康宝截图（截图并加盖公章）

7-11 中小企业材料

7-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11-2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戒毒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7-1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 2011 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 年 12 月 28 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5 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 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附表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 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联合协议（如适用）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响应的，须提交联合协议，协议中应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附件 8 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性质		营业范围	
注册资金		单位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主要联系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基本情况	包括公司简介、组织机构、业务概述、管理和技术人员组成等。		

供应商(公章):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9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内容简述	委托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

注：1. 供应商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证明材料；

2. 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未按以上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评分阶段业绩不予加分。

附件 10 项目组人员

（一）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资格证书编号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日期	在实施或已完成	备注

备注：附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 项目团队人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参加工作 时间及年限	获得相关 资质证书	类似项目 工作经验	本项目 职责分工

备注：附项目团队人员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 服务方案及承诺

应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2. 技术支持和服务内容承诺书
3.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其它文件

附件 12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3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中若获成交（项目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成交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成交服务费，贵公司有权没收我单位的磋商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帐号：346756034237

成交服务费缴费标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标准执行。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退磋商保证金格式

1. 以电汇方式办理退保证金退还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所提交的磋商

保证金，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行号：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2. 以支票方式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时，请与磋商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联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的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在评审时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一、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必须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如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供应商可以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供应商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中查询。

附件 16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

依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及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 号）的规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

一、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二、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符合上述条件的，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第七章 评审标准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根据财库[2014]214 号文依法组建。

二、磋商小组的职责

- (一)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二) 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三)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三、评审程序及评审标准及方法

- (一) 评审准备：磋商小组熟悉磋商文件。

(二)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就初审合格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三)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每位磋商小组成员在审阅响应资料的基础上，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打分。最后汇总所有磋商小组的分数，求出每个实质响应供应商的平均分并排序。排名第一的供应商推荐为预成交供应商。

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五、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六、评审标准（满分 100 分）

主、客观项	评分项	名称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客观分	评审报价	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最终报价}) \times 10$ 注：价格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0-10
客观分	商务部分	标书质量	有目录索引、页码无错乱、标题、编号、正文、表格等排版规范得 1 分，每出现一个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0-1
	资质条件	类似项目业绩	供应商近三年（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的项目业绩。 供应商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包含合同金额页、合同建设页及盖章页等关键页、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每提供一个符合要求的业绩得 0.5 分，最高得 4 分。	0-4

		技术力量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供应商每具备一项上述证书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参与制定国家教育信息技术标准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0-5
		知识产权	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明，包括数据填报、数据模型、职称评审、一张表系统、推送引擎、数据隐私、开发者中心、智慧中台，都具备得 6 分，具备 6 个得 3 分，具备 4 个得 1 分，其它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提供与上述内容用途一致或相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名称与证书名称可不必完全一致。	0-6
	技术部分	满足技术指标情况	全部满足《第四章 采购需求》“二、采购技术需求”中相关技术指标的得满分 40，★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不满足将导致扣 1 分，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 40 分为止。	0-40
		现场演示	演示均需基于真实系统，原型和 PPT 演示不得分； 每一演示项内容完全符合得 2 分，基本符合得 1 分，不符合或者不演示不得分，最高得 16 分。现场演示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之内。 演示内容需包含： 1. 动态创建字段、动态创建表单。 2. 支持列表、字段、小组、表格、段落等多种表单模版。 3. 支持通过自定义建表，可提供 40 多种建表控件，覆盖国家地区、处理意见、富文本、电子签章、手写签名、二维码、动态运算控件、OCR 控件、动态转换控件、引用。 4. 可以自定义流程节点以及审批人信息。 5. 可以快速配置学校需要的各种表单和数据格式，需展示实际环境中同类高校的职称评审表单案例。 6. 可以进行批量审批。	0-16

			7. 系统填表权限需支持自行修改，审核改，禁改，标签。 8. 支持协同编辑，可多人编辑同一条数据。	
	服务部分	满足服务指标情况	满足《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四、服务要求”、“五、实施要求”的全部指标得满分 12 分，★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扣 2 分，扣完 12 分为止。	0-12
主观分	技术及服务部分	产品性能	投标产品兼容性好、安全性高、得 2 分；兼容性较好、安全性较高得 1 分；兼容性及安全性一般得 0.5 分；无法兼容或安全性差得 0 分。	0-2
		易维护性	投标产品易于管理，扩展性好、开放性高、可维护性高，得 2 分；较易于管理、扩展性较好、开放性和可维护性较高得 1 分；易于管理但扩展性、开放性和可维护性一般得 0.5 分；不易于管理得 0 分。	0-2
		集成方案	集成方案明确清晰，可操作性强得 2 分；较为明确清晰得 1 分；有欠缺得 0.5 分；没有得 0 分。	0-2

注：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涉及贫困地区农副产品。